

关于修改《「优逸理财」条款与细则》的通知

尊敬的客户：

感谢您一直以来对渣打银行的信赖与支持。为了更好地整合优质银行资源，继续为您提供更合适的金融解决方案，自2019年7月1日起，我行将对《「优逸理财」条款与细则》作如下主要修改：

1. 第2.1款修改如下：

“客户满足下列条件之一，即视为符合合格「优逸理财」客户资格要求：

2.1.1. 客户在本行的每月存款与投资总额的日均余额*达到并持续维持在人民币10万元（或等值外币）或以上；

2.1.2. 截至每月最后一个工作日，客户在本行的房地产抵押贷款未偿还本金金额总计达人民币100万元(或等值外币)或以上且低于人民币200万元（或等值外币）；

*每月存款与投资总额的日均余额=（某一自然月中客户每个工作日在本行的存款与投资总额累计加总）÷（该自然月的工作日总天数）。”

2. 客户持有本行企业员工银行薪资账户可继续享受账户管理费减免的优惠，具体规定以其所属公司与银行签署之协议为准。

本次修改后的条款自2019年7月1日起生效并施行，且已于此日期前在我行官方网站 www.sc.com/cn 上公布，届时请浏览我行官方网站中文版“优逸理财>「优逸理财」条款与细则”查看修改后的最新中文版本，最新英文版本见我行官方网站英文版“Premium Banking > Premium Banking Terms and Conditions”。

如您有任何疑问，欢迎致电我行「优逸理财」24小时服务热线400-865-5686（港、澳、台及海外地区：（86-755）2546-7050）。

再次感谢您对渣打银行的支持！我们将继续竭诚为您提供优质服务！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五月十五日

[附录：《「优逸理财」条款与细则》2019更新版](#)